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1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7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1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2025 年度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追加 2025 年度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相关公告。

3、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议案7.00、8.00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星期四）-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一楼前台。邮政编码：528031，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5月12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虹、赖巧茹

电话号码：0757-82666287 传真号码：0757-82729200

电子邮箱：dongpeng@dongpeng.net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27号东鹏总部大厦25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28031

6、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12”，投票简称为“东鹏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2025 年度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追加 2025 年度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授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

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